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典范

辛向阳

2008-1-30 16:06:13

来源：《马克思主义研究》

打印本页

关闭窗口

【内容提要】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首要问题，它是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高度和科学结合的一个伟大创造。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科学论断是以中国国情为客观实际依据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作为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伟大的创造性意义。

【关键词】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中国国情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首要问题，它是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科学结合的一个伟大创造。

一、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提出与发展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提出经历了一个复杂的历史过程。

毛泽东在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过程中，对社会主义发展阶段进行过有益的探索。1958年12月10日，党的八届六中全会通过了由毛泽东主持起草的《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决议》指出：“在由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的问题上，我们不能在社会主义阶段上停步不前，但是也不能陷入超越社会主义阶段而跳入共产主义阶段的空想。我们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不断革命论者，我们认为，在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之间，在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之间，没有隔着也不允许隔着万里长城；我们又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革命发展的阶段论者，我们认为不同的发展阶段反映事物的质的变化，不应当把这些不同一质的阶段互相混淆起来。”这里已经体现出社会主义本身也存在着不同发展阶段的思想。之后，毛泽东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的谈话中讲：“社会主义这个阶段，又可分为两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不发达的社会主义，第二个阶段是比较发达的社会主义。后一个阶段比前一个阶段需要更长的时间。经过后一阶段，到了物质产品，精神财富都极为丰富和人民的共产主义觉悟极大提高的时候，就可以进入共产主义社会了。”毛泽东在这里强调的是“比较发达”阶段的长期性，而认为“不发达”阶段不会很长。但后来，毛泽东转向了“左”的错误观点。1963年6月14日，由毛泽东亲自起草的中共中央《关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总路线的建议》写道：“马克思和列宁都认为，在进入共产主义社会的高级阶段以前，都适用于从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的过渡时期，都是无产阶级专政时期。”“在社会主义国家里，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谁战胜谁的问题，需要一个很长的历史时期才能逐步解决。”《人民日报》1963年6月17日。这些错误思想进一步的发展就导致了“文化大革命”的爆发。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思想路线的恢复，我们党对社会主义发展问题有了系统的、科学的认识，并最终形成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从1978年到现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发展可以划分为四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是初步提出阶段，时间是1979年到1986年。1979年，叶剑英同志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三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提出，我国“社会主义制度还处在幼年时期”，“在我国实现现

代化，必然要经历一个由初级到高级的过程”。1981年6月，《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明确指出：“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还是处在初级阶段。”这是在中国共产党的历史文献中第一次正式提出中国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1982年党的十二大报告明确提出：“我国的社会主义还处在初级发展阶段。”1986年党的十二届六中全会说明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些特征。

第二个阶段是系统形成阶段，时间是1987年到1992年。在党的十三大召开前夕，邓小平多次在重要的谈话中论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1987年8月29日，他在会见意大利共产党领导人约蒂和赞盖里时说：“我们党的十三大要阐述中国社会主义是处在一个什么阶段，就是处在初级阶段，是初级阶段的社会主义。……一切都要从这个实际出发，根据这个实际来制订规划。”《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52页。根据这一思想，党的十三大把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作为立论基础，对之进行了详细论述。报告指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我国在生产落后、商品经济不发达条件下建设社会主义必然要经历的特定阶段。在这个阶段，我们所面临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

第三个阶段是完善阶段，时间是1992年到2002年。从党的十四大以来，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的第三代领导集体在实践中不断完善着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十四大报告在阐述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时，将初级阶段理论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重要内容，报告说：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在社会主义的发展阶段问题上，作出了我国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科学论断，强调这是一个至少上百年的很长的历史阶段，制定一切方针政策都必须以这个基本国情为依据，不能脱离实际，超越阶段”。为此，党的十四大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和1993年八届人大一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作了相应修正。至此，“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概念和理论以党和国家两个根本大法的形式确定下来。1997年5月29日，江泽民同志在中央党校省部级干部培训班毕业典礼上的讲话中指出：“面对前所未有的机遇和挑战，面对改革攻坚和开创新局面的艰巨任务，我们解决种种矛盾、澄清种种疑惑，认识为什么必须实行现在这样的路线和政策而不能实行别样的路线和政策，关键还是在于对所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要有统一认识和准确把握。”党的十五大报告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又有了新的完善：第一，将五个特征进一步扩展成九个特征，深化了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认识。增加的四个特征，强调了科技教育文化逐步发达，生活水平由贫到富，经济上缩小地区差距和树立共同理想、努力建设精神文明等方面。这些新内容，一是围绕提高人的素质和全面发展的目标；二是紧密结合当前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提出的新问题。第二，提出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纲领，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经济、政治、文化的基本目标和基本政策。第三，增加了不少新的思想内容，“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发展市场经济，不断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建设社会主义法制国家”，等等。十五大以来，党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对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继续进行完善。《十五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427页。2002年11月8日，江泽民同志在党的十六大报告中再次重申：“必须看到，我国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现在达到的小康还是低水平的、不全面的、发展很不平衡的小康，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仍然是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也就是说，我们是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历史过程中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这一实际是不能脱离的。

第四阶段是进一步发展阶段，时间是从2002年党的十六大以来。中共十六大产生了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新的中央领导集体。新的中央领导集体对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有了新认识与发展：

(1) 能否科学判断和全面把握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直接关系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成败。2003年7月1日，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理论研讨会上的讲话中，胡锦涛同志在谈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将长期面对的重大课题时指出：“要科学判断和全面把握我国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正确认识和妥善处理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这个社会主要矛盾，紧紧抓住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不动摇，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推动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不断增强综合国力，逐步实现全体人民的共同富裕。”(2) 把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作为邓小平同志实现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的历史性飞跃的重要组成部分。2004年8月22日，在纪念

邓小平同志诞辰1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胡锦涛同志讲过这样一段话：“邓小平同志以其深厚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修养和高瞻远瞩的政治远见，抓住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个根本问题，深刻揭示了社会主义的本质，第一次比较系统地初步回答了在中国这样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如何建设社会主义、如何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一系列基本问题，实现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的又一次历史性飞跃，提出了许多对党和人民事业发展具有开创意义的思想，创立了邓小平理论。他提出：我国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需要我们几代人、十几代人，甚至几十代人坚持不懈地努力奋斗；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邓小平同志提出的这些创造性的思想观点和方针政策，为我们不断开创党和人民事业发展的新局面提供了有力的理论指导。”也就是说，邓小平同志实现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的又一次历史性飞跃，这次飞跃是由一系列理论创新构成的，其中关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是最重要的理论创新之一。（3）给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注入了新的元素与活力，例如提出了要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思想，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理论，提出了建设创新型国家的战略。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明确指出：“必须清醒地认识到，我国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力还不发达，城乡区域发展不平衡；粗放型经济增长方式没有根本转变，经济结构不够合理，自主创新能力不强，经济社会发展与资源环境的矛盾日益突出；解决“三农”问题的任务相当艰巨；就业压力依然较大，收入分配中的矛盾较多；影响发展的体制机制问题亟待解决，处理好社会利益关系的难度加大。”胡锦涛同志2006年1月9日在全国科学技术大会上发表的讲话中进一步讲：“我们也必须清醒地看到，我国正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不高，人均资源不足，进一步发展面临着一些突出的问题。”这些突出问题的解决就需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建设和谐社会、新农村、创新型国家。

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提出的科学依据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科学论断是以中国国情为客观依据的。

十五大报告明确指出：“社会主义是共产主义的初级阶段，而中国又处在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在我们这样的东方大国，经过新民主主义走上社会主义道路，这是伟大的胜利。但是，我国进入社会主义的时候，就生产力发展水平来说，还远远落后于发达国家。这就决定了必须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经历一个相当长的初级阶段，去实现工业化和经济的社会化、市场化、现代化。这是不可逾越的历史阶段。”这一段话包含着几个重要论断：（1）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中国社会主义发展特有的阶段，而且是不可逾越的阶段。（2）中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存在有三个根本原因：其一，中国历史发展道路决定的；其二，中国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特点决定的；其三，中国现实的国情决定的。

1.中国历史发展的道路

中国是一个具有5000年文明史的古国，中国社会有自己独特的发展道路。世界历史的发展是有共同路线和一般规律的，而这个一般规律在各个国家历史发展中的表现，又因为具体历史条件的不同而必定要带上自己的特色。马克思曾经多次论述过中国社会是亚细亚生产方式的代表，中国社会与西方社会有很大的区别：（1）国家从中国文明史的出现之日就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2）重视群体的作用；（3）拒斥商品经济，以农为本，重农抑商；（4）从来没有把发展生产置于中心任务；（5）东方社会的基本经济要素的结构长期停滞，东方社会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这种经济结构给生产力的发展提供的经济空间十分有限。对于这种区别，普列汉诺夫讲过一段话：“雅典社会的制度不同于中国的制度、西方的经济发展进程根本不同于东方的经济发展进程。”这种经济结构无法孕育出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中国的社会主义制度不是脱胎于资本主义充分发展的社会，而是脱胎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中国在1840年鸦片战争后进入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半殖民地半封建这一社会性质在整个世界史上，除中国之外，没有第二个国家经历过。中国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基础上，越过资产阶级统治、资本主义充分发展的历史阶段，经由新民主主义社会而进入社会主义，这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个重要内容。跨越资本主义社会，是近代世界和中国的历史条件决定的，是中国人民在这种历史条件

下，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不懈奋斗的结果。资本主义充分发展的阶段在中国可以逾越，但并不意味着中国可以不经过生产力的巨大发展，就立即进入成熟的社会主义阶段。正是因为我们逾越了资本主义充分发展的历史阶段，就必然要经历一个不可逾越的特定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在这样一个阶段中，去实现别的许多国家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已实现的工业化和生产的商品化、社会化、现代化。

2.中国过渡时期的特点

任何一个国家进入社会主义都有一个起始阶段，为什么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起始阶段不叫初级阶段？这有两方面原因，一个是各国国情不同，一个是各国对过渡时期的理解各不相同。这里简单分析一下后一个原因。苏联的过渡时期从时间上讲是从1917年十月社会主义革命胜利到1936年斯大林宣布完全建成社会主义，从性质上讲是从资本主义社会到完全建成的社会主义，而完全建成的社会主义是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过渡。还有一些国家认为有两个过渡时期：第一个过渡时期包括从资本主义社会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性社会和完全的社会主义，第二个过渡时期是从完全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社会过渡。他们认为过渡性社会结束后是完全的社会主义。更有甚者是有些共产党在夺取政权后，制定从资本主义直接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政策，为此采取了三项措施：（1）废除货币，实行没有货币和商业活动的政策；（2）取消工资制，实行全民供给制；（3）实行单一的生产资料全民所有制，禁止任何个体与私营经济。

中国的过渡时期有自己的特点，我们是从新民主主义社会向社会主义社会的过渡。在这一过渡时期，中国存在着多种经济成分，既有国有经济，也有资本主义经济、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在过渡时期，我们用和平的方式完成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和农业、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确立了社会主义公有制的主体地位。在过渡时期，我们恢复了遭受战争破坏的国民经济，并提出了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这样一个过渡时期决定了在过渡时期结束之后的社会主义社会有两个基本特点：一是建立了社会主义基本的经济与政治制度；二是建设社会主义的起点是比较低的，生产力水平、工业化程度都比较低。这样一个社会所处的阶段就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3.中国现实状况

经过50多年的社会主义建设，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27年的改革开放，我国的经济实力有了巨大增长，建立了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综合国力不断提高，国民生产总值已经超过18万亿元，居世界第四位；13亿人民的温饱问题基本解决，人均GDP达到了1700美元，走出了世界低收入国家行列，进入“中等偏下收入的发展中国家”之列。但从整体上讲，我国还没有摆脱不发达状态，就生产力水平而言，远远落后于发达国家。我们的生产力水平总体上是比较落后的，生产率与发达国家相比有很大差距；我国的生产力结构不平衡，既有少量的现代化大生产，又有大量的落后的生产力；人均产值、人均国民收入在世界上所排的位次都比较低，目前仍有3千万人没有摆脱贫困状态。正如有的学者所讲：中国的问题用乘法和除法去做会看出我们的国情，“乘法题是：无论看似多么小，甚至可以忽略的经济和社会发展难点，只要乘以13亿-15亿总人口，就成了一个大规模的，甚至可能是超大规模的问题。除法题是：无论财力、物力总量多么可观，只要除以13亿~15亿总人口，就不仅不会是很高的，而且会是相当低的，甚至是很低很低的人均水平了。这两道数学题说明中国众多的人口对我们的发展带来的压力和动力。”这种生产力状况反映到生产关系上，表现为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局面的存在，表现为公有制有多种实现形式，而这一切都说明我们的社会主义还是初级阶段的社会主义。

三、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创造性意义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作为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伟大的创造性意义。

1.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是科学社会主义史上的重大理论创新

马克思把取代资本主义的未来社会划分为三个阶段：从资本主义社会到共产主义社会的革命转变时期，即过渡时期；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和高级阶段。列宁明确地把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确定为社会主义社会，认为社会主义社会将经历若干阶段，并提出过“初级形式的社会主义”、“发达的社会主义”、“完全的社会主义”等理论。我们党提出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既立足于中国的历

史与现实，也立足中国未来发展的规律与趋势的基础之上，不仅是科学的，而且是完整系统的。这一理论是对科学社会主义的重大贡献。

日本学者富永健一在20世纪70年代出版过一本名叫《经济社会学》的著作，其中对若干社会主义国家提出的过渡时期论的不同类型进行了归纳和比较。富永健一认为，在过渡时期理论中，比较有代表性的有四家。

——A— B— C— —

苏联型的过渡时期

在苏联型的过渡时期中，A时点表示，以工人阶级的支持为基础的马克思主义政党从资产阶级手中夺取政治统治权力，摧毁旧的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到B时点为止，实现对资产阶级的经济基础即生产手段的社会主义国有化和农业集体化，建立计划经济制度，为实现按劳分配做准备。这个“A——B”期称作过渡期，也是激烈的阶级斗争时期。在“B——C”期，国家从无产阶级专政，经过全民国家，走向国家消亡；随着社会所有制（国家所有制、集体所有制）的完善，阶级对立消失。这个时期主要实行按劳分配原则。“B——C”期是共产主义的第一阶段即社会主义社会。然后，根据国家消亡即社会自治的成长和按需分配条件的完备，转向共产主义的第二阶段即“C”后时期。

——A— B— C— —

东德型过渡时期

在东德型过渡时期理论中，“B——C”期的过渡性特点并不像苏联型的那样明显。这个过渡时期理论认为，社会主义阶段和封建制度、资本主义一样，是一个继起的社会构成体，即社会主义的社会与经济应当被看成是一个独立的完整的历史时代。

——A— B— B'— C— —

欧洲共产主义的过渡时期

欧洲共产主义认为，广大人民群众在工人阶级领导下，以民主的方式战胜垄断资本的政治权力和经济权力还不是社会主义的开始，而只是向社会主义过渡的一个漫长阶段的开端。这是第一个过渡时期，又称为“反垄断资本的过渡时期”即“A——B”时点。法共称“A——B”点为“先进民主”阶段，西班牙共产党称之为“政治和社会民主”阶段，意大利共产党称之为“民主革命新阶段”。

“B——B'”点，欧洲共产主义称为第二个过渡时期，是从“反垄断资本的过渡时期”转向“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B——C”时点则是从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的“大过渡时期”。而整个来看，从B点到C点是由两个性质基本相同的“过渡时期”构成的，被称为“过渡时期”，其性质是社会主义的，所以社会主义等于过渡时期，社会主义的特点就是过渡时期的特点。

——A— B— B'— C— —

朝鲜型的过渡时期

朝鲜型的过渡时期理论与实践，引入了完全的社会主义或社会主义取得全面胜利的概念，用B'时点把“B——C”期一分为二，把“A——B'”看作过渡时期，把“B'——C”称作“完全的社会主义”。在“A——B'”这个过渡时期中又分为两个过渡时期：“A——B”是一个过渡时期，“B——B'”是第二个过渡时期。第二个过渡时期结束后，就进入“完全的社会主义”。这个社会虽然是一个消灭了城乡差别、全民所有制与集体所有制差别的无阶级的社会，但是还没有实现按需分配和消灭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差别，故尔与共产主义即“C——”阶段不同。

其实中国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则是不同上述“过渡时期”理论的崭新理论。中国的社会主义发展，从初级阶段理论的角度看，可以划分为以下几个阶段：

——A— B— B'— C— C'— —

中国社会主义发展阶段

“A——B”是社会主义改造时期也就是中国的过渡时期，是从新民主主义社会到社会主义改造完成，时间是1949年到1956年。“B——C'”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全过程，其起点是1956

年，历时将达到几百年甚至更长的时间。“B——B’”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时间是1956年到2050年。“B’——C”是社会主义的第二阶段或者叫中级阶段，时间从2050年到2150年。“C——C’”是社会主义的第三阶段或者叫高级阶段，时间从2150年起至少持续100年以上。在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80周年的讲话中，江泽民同志曾经指出：“我国现在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整个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很长历史过程的起始阶段。随着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将来条件具备时，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会进入更高的发展阶段。”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8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42页。

2.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具有特殊的国际影响

在党的十三大提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不久，日本《读卖新闻》在1987年11月10日发表了一篇评论，题目是《中国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将对第三世界产生影响》。作者丹藤佳纪讲：“中国的‘初级阶段论’对苏联和东欧国家也会产生刺激，对越南、埃塞俄比亚、坦桑尼亚等第三世界的社会主义国家将直接产生重大的影响。在这些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国家中，多数忽视国情，急急忙忙地实现了国有化和集体化，结果，连人类最基本的吃的权利也难以得到保障。”转引自陈先奎、辛向阳著《焦点问题》，华夏出版社1998年版，第76页。应该说，很多国家的发展，都从中国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中获得过启示。特别是一些第三世界国家，开始立足于自己的实际发展本国的经济与社会事业，取得了长足进展。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阿玛蒂亚·森在2005年1月发表的一篇《通向中国》的文章中讲：“中国取得了惊人的成功，已经成为世界经济的领导者之一，从这一点来看，印度——和其他许多国家一样，已经从中国学到了很多。”参见《比较》第16期，中央编译出版社2005年版，第41页。这其中就包括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精髓。

（作者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克思主义研究院）

转载务经授权并请刊出本网站名

Copyright © 2005 www.
All Rights Reserved

版权所有：[马克思主义研究网](#) | [网站声明](#) | [联系我们](#)

（浏览本网主页，建议将电脑显示屏的分辨率调为1024*768）